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書函

地 址: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: 02-2397-6946

聯絡人:廖郁柔

電 話:02-7736-5943

受文者: 財政部等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人(四)字第1080011725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會議紀錄、相關作業流程說明資料、附件1-107年度作業流程圖、附件2-6挹注經

費表件

主旨:檢送本部108年1月18日召開「研商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 遺撫卹條例第40條及同條例施行細則第102條規定之執行事 宜會議」會議紀錄及相關作業流程說明資料(含表件)各1份, 請查照。

正本:財政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

金管理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內政部、法務部、國防部、

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中央研究院、國立故宮博物院

副本:臺灣銀行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